

(以下附錄節錄自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gdhrss.gov.cn/sofpro/gecs/myzj/ext_gecs_myzj_discuss.jsp?website=gdhrss&id=1726)

附 錄

征集劳动人事争议处理立法意见

按照省政府今年规章制定计划，为建立完善劳动争议调解机制，促进劳动人事关系和谐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，我厅正在研究起草《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实施办法》（修订草案）。欢迎社会各界于 10 月 15 日前，围绕以下征求意见提纲，献计献策，提出完善劳动争议处理机制的意见建议。提出意见的方式：1、在线提出意见；2、传真（请注明“立法意见”），传真号码：020-83358477；3、邮寄，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教育路 88 号法制处（请在信封注明“立法意见”）。

附： 《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实施办法》征求意见提纲

《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实施办法》征求意见提纲

- 1、用人单位内部在预防和化解劳动争议方面有哪些好的做法？
- 2、工会组织在代表职工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方面存在哪些突出问题，如何才能更好的发挥作用？
- 3、如何发挥各相关部门合力，建立健全劳动人事争议联动调解机制？
- 4、如何加强乡镇、街道等基层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的调解工作？
- 5、行业性、区域性调解组织如何建立及发挥作用？
- 6、如何发挥社会组织、企业代表组织（如企业联合会、工商联、商会等）参与调解的作用，有哪些鼓励和规范的措施？
- 7、如何规范调解程序？
- 8、如何加强调解组织及调解员队伍的管理？建立统一的调解员名册制度的可行性、必要性？
- 9、如何做好调裁衔接，哪些调解协议可以置换为仲裁调解书？
- 10、哪种情况下可以要求企业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、劳动者本人到庭，不到庭应当承担什么不利后果？
- 11、如何加大对劳动者的法律援助，增强法律援助的效果？仲裁机构和法律援助部门如何加强沟通衔接，畅通劳动者申请法律援助渠道？
- 12、规定调解简易程序的可行性？哪些程序可以依法简化？
- 13、如何加强对各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裁决的监督？
- 14、是否在办法中增加关于集体协商争议处理的内容？
- 15、您认为在劳动人事争议预防、处理中存在哪些突出问题需要通过立法解决？